

和林格尔县2026年城区主要街道及广场公园春节、元宵节亮化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MA-2026-00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一、招标条件

本和林格尔县2026年城区主要街道及广场公园春节、元宵节亮化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境外资金:1万元;国有资金:390.663784万元,招标人为和林格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和林格尔县2026年城区主要街道及广场公园春节、元宵节亮化项目3906637.84;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和林格尔县2026年城区主要街道及广场公园春节、元宵节亮化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和林格尔县2026年城区主要街道及广场公园春节、元宵节亮化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未获取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声明,格式自拟);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1-29 09:30:00到2026-02-04 17:0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2-08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D7号楼 (AI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 11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2-08 09:3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D7号楼 (AI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 11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2026年01月29日至2026年02月04日, 每天上午9:30至12:00, 下午14:30至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地点: 内蒙古铭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D7号楼 (AI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 11楼1101室)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磋商文件获取时, 请递交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或三证合一) 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并提供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承诺函 (格式自拟); 3、授权委托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4、经审计2024/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资信证明; 5.近一年内 (任意一个月) 的单一单位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记录证明凭证; 6.近一年内 (任意一个月) 的纳税记录证明凭证; 7、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格式自拟); 注: 1、以上资料请按照顺序将扫描件以一个完整PDF文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nmgmingao@163.com, 文件命名格式为: 公司名称+项目编号, 扫描件须加盖供应商公司公章及签字或签章, 封面需写联系人及电话。未按照规定发送资料或资料提供不全者不予发放磋商文件。2、资料提供不全者或迟到 (以代理公司报名截止时间为准) 的申请资料将被拒绝。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截止时间: 2026年02月08日上午09:30 (北京时间) 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D7号楼 (AI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 11楼(会议室)三、开标时间及地点时间: 2026年02月08日上午09:30 (北京时间) 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D7号楼 (AI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 11楼(会议室)四、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五、其他补充事项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服务公共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和林格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和林格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和林格尔县

联系人: 金主任

电话: 0471-7191650

邮件: 95768903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铭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D7号楼（AI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11楼1101室

联系人：李鸣焕、樊星

电话：15661087722

邮件：nmgmingao@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